



#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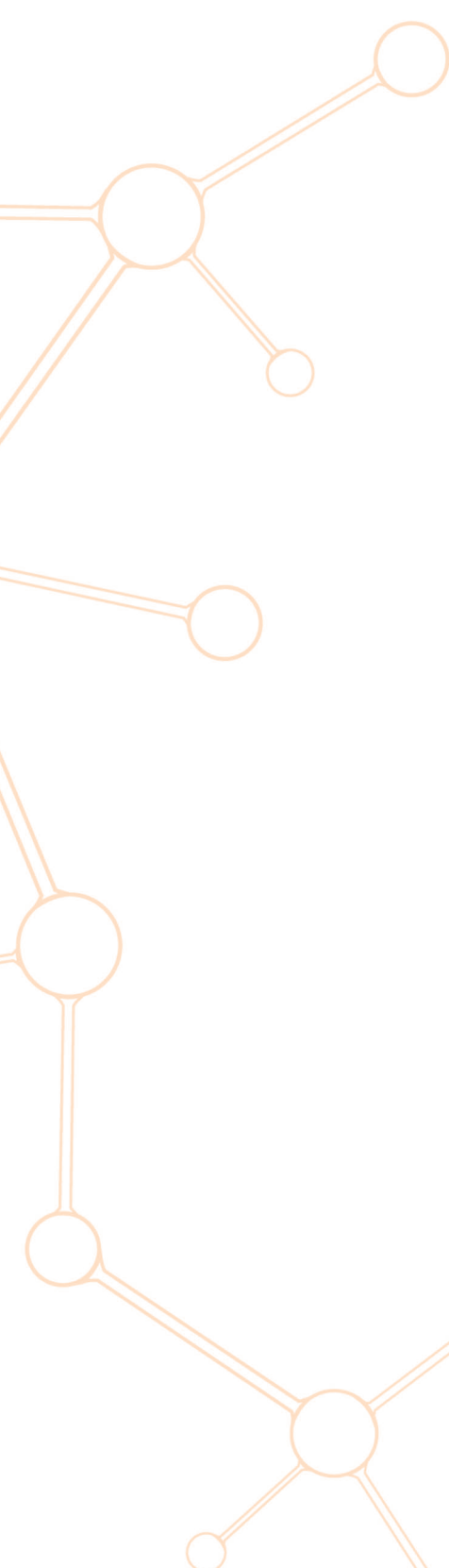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股票代號 : 1498



## 2015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 目錄

- 
- 02** 公司資料
  - 03** 主席報告書
  - 04** 公司概覽
  - 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09** 權益批露
  - 1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12** 獨立審閱報告
  - 13**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 14**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1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陳宇齡先生(主席)  
蔡鑑彪博士  
梁展文先生  
文綺慧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陳健文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念堅博士  
陳建強醫生  
何國華先生  
徐立之教授

## 審核委員會

何國華先生(主席)  
陳健文先生  
梁念堅博士

## 提名委員會

陳宇齡先生(主席)  
陳建強醫生  
梁念堅博士

## 薪酬委員會

陳建強醫生(主席)  
蔡鑑彪博士  
徐立之教授

## 科學顧問委員會

樊浩德教授(主席)  
陳彪教授  
陳宇齡先生  
梁頌名教授  
林錦心先生  
Peter Hylands教授  
Rudolf Bauer教授

## 公司秘書

鄭學啟先生(FCPA)

## 授權代表

鄭學啟先生  
梁展文先生

## 投資者關係

鄭學啟先生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有關香港法律)  
Appleby(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 合規顧問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02室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寧新城支行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1498  
每手買賣單位：500股股份  
財政年度結算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 公司網站

[www.purapharm.com](http://www.purapharm.com)

# 主席報告書

致各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實現穩健增長，增幅達20.1%。尤其是，本集團在中國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銷售業務的增長率達28.2%，高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九年的複合平均增長率22.4%\*（按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預測處方額計算）。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報告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為本集團的重要里程碑，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競爭力。憑藉豐富的經驗及穩健的往績記錄，本集團已做好準備把握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旨在長期為股東創造豐厚的回報。

## 前景

為推動未來發展，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於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領導地位，並大力拓展其於中國的業務。在香港，本集團將透過成立農本方®品牌的中醫診所開拓新的銷售渠道。本集團擬在二零一五年年底前進一步增加香港農本方®診所的總數目至30間。

利用其在香港的強大品牌知名度及產品質量、安全及經營專業知識方面的競爭力，本集團將複製成功的業務模式將業務拓展至中國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與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藥控股」）的策略性合作關係，將使本集團得以將業務拓展至新的目標城市以把握巨大商機。

憑藉其強大的研發能力，本集團亦將透過新產品的開發及商業化以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兩個新藥物產品（即仁術腸樂顆粒及葛根素磷脂複合物膠囊）的臨床試驗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前完成。此外，為成功建立線下到線上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在香港及中國開設概念店，加強其特有品牌及質素形象並通過綜合網上銷售平台把握龐大的健康產品市場。

## 致謝

最後，本人謹此衷心感謝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多年來的堅定支持及信任。本人亦謹此向列位董事及員工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宇齡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 公司概覽

自其於一九九八年創辦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傳統中藥的現代化及國際化。本集團積極與國際知名研究機構合作，已發展成為行業內科技先鋒。透過持續的創新發展，本集團被視為傳統中藥研發、生產、市場推廣及銷售、質量控制以及基礎科學研究方面的領先公司。

本集團已於中國廣西南寧設立了傳統中藥研究及生產設施。該生產基地遵循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標準以及全球最嚴格的認證標準之一的澳洲治療用品管理局（「TGA」）標準。本集團的實驗室獲國際多邊互認體系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認可，該認證等同於根據ISO 17025標準所發出的認證。本集團的生產設施被視為亞洲最先進的傳統中藥研究及生產設施之一。

本集團是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領先中醫藥公司，主要以旗下「農本方®」品牌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研發、生產、市場推廣及銷售。根據CNAS標準，本集團是唯一一家位於香港成立並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總局批准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生產商，我們廠內自設並獲得CNAS按ISO17025認證的實驗室發出的安全報告書獲全球70多個國家認可。本集團是香港醫院及醫療機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官方供應商，自二零零四年起向香港大部分醫院供應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現為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領先及最大供應商，市場份額達70%\*。

\* 根據Euromonitor報告，按二零一四年的處方收入計算。

憑藉創新的見解及先進的科技，本集團亦已開發一系列非處方保健品，其中金靈芝®、安固生®及烏髮濃®等品牌在香港和海外深受歡迎。

## 公司優勢

- 本集團是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市場領導者，其產品因其優良的產品質量、可靠性及安全性而在香港得到廣範的認可；
- 本集團提供廣泛的現代化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及專有、專利及自動化的診所及醫院管理與配藥系統為其客戶及終端用戶提供全面的中藥解決方案；
- 本集團的現代化生產設備，在醫療產品安全檢測方面的強大實力及生產過程的嚴格質量控制令本集團能夠確保優質的產品質量與安全；及
- 本集團為開拓型的研發公司，致力於中藥的現代化及國際化，其在開發新傳統中藥產品（尤其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複方產品）方面的驕人往績令其在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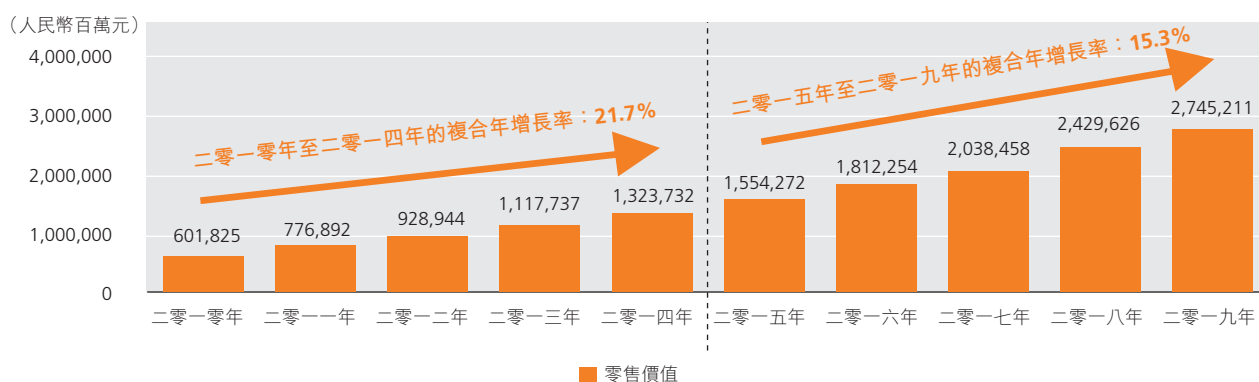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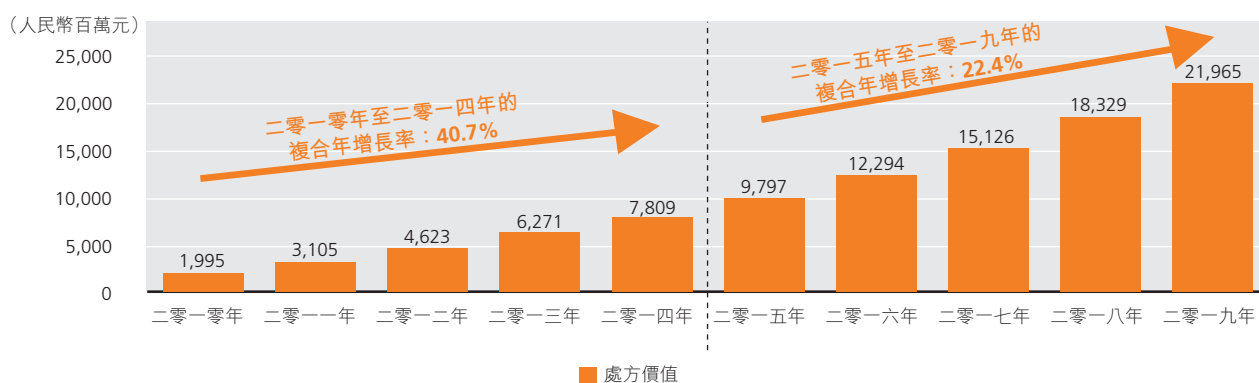
現今，人們的健康意識越來越強，渴望提升生活品質及追求優質保健品。多年來，由於政府倡導推廣使用濃縮中藥配方顆粒以及消費者日益認識到此類產品的裨益，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已逐漸取代中藥飲片。所有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均須根據相關的產品質量及安全標準於獲得 GMP 認證的設施生產。近年來，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功效已廣為患者所接受。

下圖載列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九年中國中藥市場及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過往及預測價值：

## 中國中藥市場



##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市場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報告

本集團將繼續開拓傳統中藥的現代化及國際化，引入優質產品，透過傳統中藥的東方智慧，促進人們健康、快樂及長壽。

## 業務概覽

憑藉其在香港的成功及強大的品牌知名度，以及為了抓住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巨大增長機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與 Sinopharm Holding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nopharm International」) (中國最大的醫藥及保健產品分銷商之一國藥控股的香港附屬公司) 訂立分銷框架協議，據此，Sinopharm International 同意在中國分銷本集團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本集團與國藥控股的策略性關係使我們得以利用其強大的全國性醫藥分銷網絡、著名的品牌及全方位的物流服務來擴大我們在中國的產品分銷網絡。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分別與 Sinopharm International 及其位於福建省及天津市的聯屬集團公司進一步訂立相關協議，據此，本集團授予此等聯屬公司在各自銷售區域出售及分銷其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獨家權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亦已在香港以農本方®品牌成立其經營的中醫診所。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主要在香港的商場內經營14間農本方®中醫診所(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間診所)。農本方®中醫診所由使用本集團系統向患者開出其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註冊中醫師經營。

## 財務回顧

### 銷售表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	估總額	收入	估總額	
	收入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	<b>82,867</b>	<b>44.4%</b>	64,659	41.6%	28.2%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	<b>72,217</b>	<b>38.6%</b>	68,566	44.1%	5.3%
中藥保健品	<b>26,179</b>	<b>14.0%</b>	20,437	13.1%	28.1%
農本方®中醫診所	<b>5,639</b>	<b>3.0%</b>	1,944	1.2%	190.1%
總計	<b>186,902</b>	<b>100.0%</b>	155,606	100.0%	20.1%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穩定的收入增長顯示，本集團能夠利用在香港的市場領導地位，使其處於有利地位把握中國快速發展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保健品市場的巨大業務機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中國直銷客戶(包括核准醫院及醫療機構)銷售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銷量上升，原因是此等客戶將更多本集團的產品開給患者，而於該期間內我們的中國直銷客戶的總數維持穩定。本集團向中國分銷商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銷量亦有所增長，原因是其於二零一四年對分銷網絡進行整合及區域產品分銷效率提高，而於該期間內本集團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價格及中國分銷商的總數維持穩定。

### 盈利能力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b>186,902</b>	155,606	20.1%
銷售成本	<b>(67,902)</b>	(57,165)	18.8%
毛利	<b>119,000</b>	98,441	20.9%
毛利率	<b>63.7%</b>	63.3%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63.7%，較去年同期輕微增加40個基點。本集團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產生較高毛利率的中藥保健品及農本方®中醫診所產生的收入部分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銷售設備及配件所得收益以及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3.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8百萬港元增加1.2百萬港元或64.6%。增加主要是由於獲得的政府補助及銷售設備及配件所得收益增加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成本、運輸及儲存成本、折舊開支、差旅及業務發展開支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58.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47.0百萬港元增加11.0百萬港元或23.4%。增加主要是由於(i)為加強本集團產品及品牌推廣導致廣告及宣傳活動增加；及(ii)為提升我們的業務發展導致我們的內部銷售及市場部員工人數增加。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率為31.0%，維持穩定，而去年同期為30.2%。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成本、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上市開支、診所管理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61.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7.1百萬港元增加24.8百萬港元或67.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一次性上市開支17.2百萬港元，及(ii)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經營14間農本方<sup>®</sup>中醫診所(去年同期為3間)，導致本集團有關農本方<sup>®</sup>中醫診所的診所管理費及租金開支增加所致。

###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自願慈善捐贈、匯兌虧損及雜項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的其他開支維持穩定。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6.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7百萬港元減少0.7百萬港元或9.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月平均未償還銀行借款餘額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2.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6百萬港元增加0.8百萬港元或45.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在中國經營業務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所支付的款項及按金。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總額為3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2.1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23.0百萬港元。出現流動負債淨額的主要原因是(i)收購一幅土地以擴充南寧的生產設施涉及的預付款項18.7百萬港元，及(ii)回顧期間內產生的上市開支17.2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為36.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4百萬港元)，計息銀行借款為200.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7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通為18.2百萬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上升至1.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因回顧期間內虧損而產生額外貸款及權益總額減少所致。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對沖人民幣兌港元的任何匯率波動訂立任何外匯合約。然而，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外匯風險，並會考慮是否須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土地及樓宇	50,891	69,608
機器及設備	5,612	888
	56,503	70,496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40名僱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為42.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9百萬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強制性退休金、保險及醫療津貼。此外，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及個人的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亦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旨在不斷改善彼等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上市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90.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一致的方式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尚未悉數動用。

# 權益披露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即上市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或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陳宇齡先生(「陳宇齡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28,852,500 (L) <sup>(2)(3)</sup>	57.27%
	受控法團權益	10,669,500 (S) <sup>(3)</sup>	4.74%
	配偶權益	51,566,500 (L) <sup>(4)</sup>	22.92%
文綺慧女士(「文綺慧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51,566,500 (L) <sup>(5)</sup>	22.92%
	配偶權益	128,852,500 (L) <sup>(6)</sup>	57.27%
	配偶權益	10,669,500 (S) <sup>(6)</sup>	4.74%
陳健文先生(「陳健文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125,000 (L) <sup>(7)</sup>	1.39%

附註：

1. 字母「L」及「S」分別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證券中的好倉及淡倉。
2. 陳宇齡先生實益擁有 Joint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Joint Partners」)50%已發行股本，而 Joint Partners 全資擁有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PuraPharm Corp.」，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PuraPharm Corp. 擁有 51,566,5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宇齡先生被視為於 PuraPharm Corp.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陳宇齡先生實益擁有 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Fullgold Development」)全部已發行股本，而 Fullgold Development 擁有 77,286,0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宇齡先生被視為於 Fullgold Development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淡倉與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國際包銷協議所授出的超額配股權有關。該等股份其後退還予 Fullgold Development，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將狀態變更為好倉。
4. 陳宇齡先生是文綺慧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宇齡先生被視為於文綺慧女士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文綺慧女士實益擁有 Joint Partners 50%已發行股本，而 Joint Partners 全資擁有 PuraPharm Corp. 全部已發行股本。PuraPharm Corp. 擁有 51,566,5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文綺慧女士被視為於 PuraPharm Corp.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文綺慧女士是陳宇齡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文綺慧女士被視為於陳宇齡先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7. 陳健文先生全資擁有 Best Revenue Investments Limited(「Best Revenue」)及 K.M. Chan & Co. Limited(「KM Chan」)全部已發行股本，而 Best Revenue 及 KM Chan 分別擁有 1,562,500 股股份及 1,562,5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健文先生被視為於 Best Revenue 及 KM Chan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上市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個人、家族、法團或其他權益或淡倉。

# 權益披露(續)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上市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事／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公司及／或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或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PuraPharm Corp	實益擁有人	51,566,500 (L)	22.92%
Joint Partners	受控法團權益	51,566,500 (L) <sup>(2)</sup>	22.92%
Fullgold Development	實益擁有人	77,286,000 (L)	34.35%
	實益擁有人	10,669,500 (L) <sup>(3)</sup>	4.74%

附註：

1. 字母「L」及「S」分別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證券中的好倉及淡倉。
2. PuraPharm Corp由Joint Partners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oint Partners被視為擁有PuraPharm Corp持有的股份的權益。
3. 淡倉與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國際包銷協議所授出的超額配股權有關。該等股份其後退還予Fullgold Development，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將狀態變更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上市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及感謝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經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段。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獲採納，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為止十年期間持續有效。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董事明白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引入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對實現有效問責非常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列守則條文。自上市日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之全部適用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鑒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範圍，並考慮到陳宇齡先生在中藥及保健產品的深厚知識與豐富經驗，而且其熟知本集團業務運營，本公司認為，於現階段並不適合物色替代人選代替陳宇齡先生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因此，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根據守則第A.2.1條的規定進行區分。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根據上市規則3.21條及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何國華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會計學專業資格)、梁念堅博士及陳健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程度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制訂及審議本集團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討論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

##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 — 「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通過。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自訂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緊接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前進行的資本化發行外，自上市日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 獨立審閱報告



致：培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 13 至 36 頁所載之培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間」)之有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就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我們的報告乃按我們同意之聘用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責任或接受權責。

##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進行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範圍包括主要向財務及會計事宜負責人作出查詢，及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故我們無法保證已知悉審核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概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隨附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b>186,902</b>	155,606
銷售成本		<b>(67,902)</b>	(57,165)
毛利		<b>119,000</b>	98,44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b>3,014</b>	1,8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57,985)</b>	(46,989)
行政開支		<b>(61,919)</b>	(37,072)
其他開支		<b>(1,333)</b>	(1,431)
融資成本	8	<b>(6,018)</b>	(6,657)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b>(5,241)</b>	8,123
所得稅開支	9	<b>(2,355)</b>	(1,623)
期內溢利／(虧損)		<b>(7,596)</b>	6,500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7,596)</b>	6,476
非控股權益		-	24
		<b>(7,596)</b>	6,500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元列示)	11	<b>(0.05)</b>	150,605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b>(7,596)</b>	6,500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b>248</b>	144
所得稅影響	<b>(41)</b>	(24)
	<b>207</b>	12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473)</b>	(1,73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b>(266)</b>	(1,6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7,862)</b>	4,884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7,862)</b>	4,860
非控股權益	-	24
	<b>(7,862)</b>	4,884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9,500	77,72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794	2,832
無形資產		9,283	7,134
可供出售投資	13	10,779	10,531
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	16	32,961	11,431
遞延稅項資產		6,609	5,047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41,926</b>	114,70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105,707	89,89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	94,771	103,0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35,571	33,184
應收董事款項	25(c)	–	11,82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5(c)	–	2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758	20,6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22,438	46,736
<b>流動資產總值</b>		<b>272,245</b>	305,60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8	37,154	44,54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3,538	37,688
計息銀行借款	19	199,963	182,69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5(c)	–	12,365
應繳稅項		2,518	3,780
政府補助		1,212	1,504
<b>流動負債總額</b>		<b>284,385</b>	282,575
<b>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b>		<b>(12,140)</b>	23,03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9,786</b>	137,735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9,786</b>	137,735
<b>非流動負債</b>			
政府補助		<b>1,786</b>	1,909
遞延稅項負債		<b>54</b>	1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840</b>	1,922
<b>資產淨值</b>		<b>127,946</b>	135,813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b>30,000</b>	30,000
儲備	21	<b>97,946</b>	105,689
		<b>127,946</b>	135,689
非控股權益		-	124
<b>權益總額</b>		<b>127,946</b>	135,813

董事

董事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0)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留存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0,000	1,814	19,932	(7,624)	301	9,586	81,680	135,689	124	135,813
期內虧損	-	-	-	-	-	-	(7,596)	(7,596)	-	(7,59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	207	-	-	207	-	207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473)	-	(473)	-	(47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07	(473)	(7,596)	(7,862)	-	(7,86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119	-	-	-	119	(124)	(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0,000	1,814*	19,932*	(7,505)*	508*	9,113*	74,084*	127,946	-	127,946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額97,94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689,000港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0)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1)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留存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1,814	16,346	(7,624)	53	11,640	50,803	73,032	80	73,112
期內溢利	-	-	-	-	-	-	6,476	6,476	24	6,50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	120	-	-	120	-	12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736)	-	(1,736)	-	(1,73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20	(1,736)	6,476	4,860	24	4,88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1,814	16,346	(7,624)	173	9,904	57,279	77,892	104	77,996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虧損)：		<b>(5,241)</b>	8,123
就下列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8	<b>6,018</b>	6,657
匯兌虧損，淨值		<b>55</b>	2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b>96</b>	9
折舊		<b>6,996</b>	6,36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b>39</b>	39
無形資產攤銷		<b>543</b>	393
存貨減值		<b>1,526</b>	1,204
銀行利息收入	6	<b>(351)</b>	(494)
		<b>9,681</b>	22,544
存貨增加		<b>(17,340)</b>	(21,2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b>8,272</b>	1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2,387)</b>	(8,21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b>(7,393)</b>	18,124
政府補助增加／(減少)		<b>(416)</b>	1,02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增加／(減少)		<b>3,820</b>	(11,126)
來自／(用於)經營的現金		<b>(5,763)</b>	1,242
已收利息		<b>351</b>	494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b>(5,179)</b>	(2,232)
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b>(10,591)</b>	(496)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10,209)</b>	(1,4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411</b>	8
購買無形資產		<b>(2,692)</b>	(932)
預先支付收購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b>(18,731)</b>	–
給予董事墊款		<b>(432)</b>	(2,053)
董事還款		<b>254</b>	2,427
還款予關聯公司		<b>–</b>	(110)
關聯公司還款		<b>240</b>	–
給予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b>(365)</b>	(53)
已抵押存款的減少		<b>6,876</b>	4,652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b>(24,648)</b>	2,479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借款		213,264	130,615
償還銀行貸款		(201,906)	(126,698)
已付利息		(6,018)	(6,657)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5,340	(2,740)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29,899)</b>	(75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675	25,03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93)	(38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3	23,89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	22,438	46,080
銀行透支		(21,955)	(22,185)
於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3	23,895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Floor 4, Willon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及中藥保健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並提供中醫醫療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培力控股有限公司(「PP BVI」)，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最終控股公司為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 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創始人陳宇齡先生(「陳宇齡先生」)全資擁有。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準則編製。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內呈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所用者相同。本集團在編製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報告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時已提早採納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過渡性規定。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而應與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除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說明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報，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之日起合併，並持續合併至該等控制終止。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入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各成員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抵銷。

若相關事實及情況表明，對於下列附屬公司，會計政策中所述的三大控制要素中的一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化，本集團須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該投資對象。不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所有權變動被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 2. 編製基準(續)

### 合併基準(續)

若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須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所收到的代價的公允價值，(ii)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因此所產生的損益餘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若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須按同一基準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就編製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 4. 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已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2.1百萬港元。鑒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進行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

經考慮經營所得日後現金流入、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上市日」)在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附註28)、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動用信貸融資18.2百萬港元(附註19(b))及銀行借款到期後通過提取新造銀行借款進行再融資，董事信納，於可見未來本集團能於到期時完全履行其財務責任。為緩解本集團可能遇到的任何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或會視乎其資金充足情況來縮減或延遲擴張計劃。因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運營，且有如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主要在中國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b)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主要在香港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銷售(不包括透過自營診所進行銷售)；
- (c) 中藥保健品分部主要在香港和中國從事保健產品的生產、銷售；及
- (d) 診所分部主要從事提供中醫門診服務及透過自營診所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於報告期間內透過自營診所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乃於診所分部單獨列賬。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基於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評估，這是經調整稅前損益的一個指標。經調整稅前損益以與本集團的稅前損益一致的方式計量，惟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融資成本、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及所得稅開支除外。

分部間銷售於合併時對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用於按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處理。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溢利及其他分部資料。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香港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中藥 保健品 千港元	診所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外部客戶收入	82,867	72,217	26,179	5,639	–	186,902
分部間銷售	49,821	2,250	1,466	–	(53,537)	–
	<b>132,688</b>	<b>74,467</b>	<b>27,645</b>	<b>5,639</b>	<b>(53,537)</b>	<b>186,902</b>
<b>分部業績</b>	<b>20,042</b>	<b>18,958</b>	<b>1,783</b>	<b>(4,272)</b>	<b>–</b>	<b>36,511</b>
<b>對賬：</b>						
政府補助						1,887
利息收入						351
匯兌虧損						(55)
上市開支						(17,245)
融資成本						(6,0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0,672)
除稅前虧損						(5,241)
所得稅開支						(2,355)
<b>淨虧損</b>						<b>(7,596)</b>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5,777	904	448	449	–	7,578
存貨減值撥備	1,526	–	–	–	–	1,526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香港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中藥 保健品 千港元	診所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外部客戶收入	64,659	68,566	20,437	1,944	-	155,606
分部間銷售	33,792	835	1,982	-	(36,609)	-
	98,451	69,401	22,419	1,944	(36,609)	155,606
<b>分部業績</b>						
對賬：	7,615	20,061	3,935	(13)	-	31,598
政府補助						1,024
利息收入						494
匯兌虧損						(245)
融資成本						(6,65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8,091)
除稅前溢利						8,123
所得稅開支						(1,623)
<b>淨溢利</b>						<b>6,500</b>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5,487	778	430	105	-	6,800
存貨減值撥備	1,204	-	-	-	-	1,204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品之發票淨額(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收入</b>		
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保健品	<b>185,545</b>	155,267
提供中醫診斷服務	<b>1,357</b>	339
	<b>186,902</b>	155,606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政府補助*	<b>1,887</b>	1,024
出售設備及配件之收益	<b>740</b>	263
銀行利息收入	<b>351</b>	494
其他	<b>36</b>	50
	<b>3,014</b>	1,831

\* 結餘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部門發放的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就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發放的補貼及補償以及就為改進本集團若干研發項目的研究設施發放的補助。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67,181	56,990
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721	175
折舊	6,996	6,368
無形資產攤銷	543	393
研發成本*	7,089	7,316
經營租賃下之最低租賃款項：		
辦公設備	105	58
土地及樓宇	5,485	3,546
	5,590	3,60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9	39
核數師酬金	1,093	542
上市開支	17,245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37,924	24,6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4,539	3,247
	42,463	32,886
匯兌虧損，淨值**	55	24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附註14)***	1,526	1,2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97	3

\*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計入研發成本的381,000港元及601,000港元於「折舊」項目中披露，3,478,000港元及2,894,000港元於「僱員福利開支」項目中披露。

\*\* 匯兌虧損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6,018	6,657

## 9.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各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溢利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於報告期間，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適用於本集團中國業務之法定所得稅率為25%。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培力(南寧)藥業有限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報告期間享受15%之優惠所得稅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	3,917	1,690
遞延	(1,562)	(67)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2,355	1,623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 11.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每股以港元列值)	(0.05)	150,60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期內應佔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方法如下：

## 11. 每股盈利／(虧損)(續)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方法進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b>(7,596)</b>	6,476

於報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68,750,000 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 股)，經調整以反映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之股份拆細(「股份拆細」)(附註 20)及於上市日之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附註 28)，的計算方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發行股份	<b>1</b>	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股份	<b>3,870,967</b>	–
股份拆細的影響	<b>34,838,712</b>	9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b>130,040,320</b>	33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68,750,000</b>	43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報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收購總成本為 9,317,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80,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值總值為 508,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壽險保單，按公允價值	<b>10,779</b>	10,531

本集團與一間保險公司訂立兩份壽險保單，為一名執行董事投保。根據該等保單，本集團為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本集團已預繳該等保單之保費，可隨時書面要求退保，並按退保日期保單之退保金收取現金，金額由保險公司計算。董事認為，保險公司提供的保單之退保金為其公允價值之最佳估計數，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 3 級。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4. 存貨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0,630	22,304
在製品	17,615	21,355
製成品	72,525	49,982
	110,770	93,641
減：撥備	(5,063)	(3,748)
	105,707	89,893

##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5,109	98,766
應收票據	-	4,670
	95,109	103,43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38)	(338)
	94,771	103,098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形式。信用期一般為期一至六個月，若干客戶可予以延長。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制訂信貸控制政策，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扣除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27,230	52,419
1至3個月	18,645	21,030
3至6個月	17,718	11,554
6個月以上	31,178	18,095
	<b>94,771</b>	103,098

##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57,311	36,275
應收第三方代理款項	2,175	3,03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303	5,562
	<b>68,789</b>	44,872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57)	(257)
	<b>68,532</b>	44,615
分類為非即期之部分	(32,961)	(11,431)
即期部分	<b>35,571</b>	33,184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人民幣」)	11,867	16,691
港元	10,571	30,0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2,438</b>	46,73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8.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12,691	20,614
1至2個月	12,360	12,710
2至3個月	4,144	5,500
3個月以上	7,959	5,722
	<b>37,154</b>	44,546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通常按一至三個月之期限結算，長期供應商之期限可予以延長。

## 19. 計息銀行貸款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時間	千港元
<b>即期</b>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4.75–6.00	按要求償還	21,955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38–7.80	按要求償還/ 二零一五年	178,008
總計			<b>199,963</b>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時間	千港元
<b>即期</b>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4.75–6.00	按要求償還	16,061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20–9.84	按要求償還/ 二零一五年	166,631
總計			<b>182,692</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透支分別須於一年以內或按要求償還。

## 19. 計息銀行貸款(續)

計息銀行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103,265	78,788
人民幣	96,698	94,928
美元(「美元」)	-	8,976
	<b>199,963</b>	182,692

(a)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方對包含即時償還條款的有固定期限的貸款之分類」規定，借款方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包含授予貸款方無條件可隨時要求償還貸款的權利的條款(「即時償還條款」)之貸款總體分類為流動負債。根據有關貸款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將198,45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321,000港元)之包含即時償還條款的計息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其中含有於有關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償還之結餘6,9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62,000港元)。就上述分析而言，該等貸款計入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流動資產部分，分類為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通為218,15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3,27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199,96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692,000港元)。

(c) 下列資產乃抵押為計息銀行貸款之擔保品：

	賬面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491	54,35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871	2,909
可供出售投資	10,779	10,531
存貨	37,521	37,515
貿易應收款項	22,269	14,2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758	20,633
	<b>127,689</b>	140,186

(d) 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由本集團之關聯方擔保(附註25(e))。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0. 股本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通過之普通決議案，透過將本公司每股股份面值由原來的每股1.00美元拆細為每股0.10美元，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由3,870,968股增加至38,709,680股，該等股份於各個方面與本公司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法定股本10,000,000美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並繳足38,709,680股普通股。

	已發行股份 數目	股本 港元
於註冊成立時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	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3,870,967	30,0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股份拆細	34,838,712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8,709,680	30,000,008

## 21. 儲備

### 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現時本集團旗下於中國註冊之公司，須根據中國企業普遍適用的會計原則計算之除稅後淨溢利(於抵銷過往年度之虧損後)按規定的比例轉撥至儲備金。倘該儲備金結餘達至實體股本之50%，可選擇是否進一步轉撥。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之虧損或轉增股本，惟法定盈餘儲備結餘獲動用後不得低於股本之25%。向法定盈餘儲備作出轉撥後，本公司亦可於獲董事會或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將年度溢利轉撥至任意盈餘儲備。

###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附屬公司股東作出之額外出資，及在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非控股權益的情況下收購成本與所收購非控股權益之差額。

###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於本集團進行重組時本公司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已繳股本之面值與本公司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之成本之差額。

## 2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本集團將應收董事款項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之相關債務12,000,000港元相抵銷。

## 23. 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倉庫、診所及辦公樓以及辦公設備。倉庫、診所、辦公樓及辦公室設備之租期經磋商介乎一至五年。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9,474	8,85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698	3,397
	<b>17,172</b>	12,251

## 24. 承擔

除上文附註23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土地及樓宇	50,891	69,608
機械及設備	5,612	888
	<b>56,503</b>	70,49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5.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之交易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a) 本集團主要關聯方姓名／名稱及其與本集團之關係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陳宇齡先生	本公司董事
文綺慧女士	本公司董事
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	最終控股公司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間控股公司
Joint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	由多名董事控制之公司
盈金國際有限公司	由多名董事控制之公司
金煌有限公司	由一名董事全資擁有之公司
中藥方程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由一名董事全資擁有之公司
Edtoma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一名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陳黃鍾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一名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Gate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一名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b) 於報告期間之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金開支	(i)	720	720
軟件許可費及資訊科技服務費	(ii)	286	211
專業服務費	(iii)	292	156

附註：

- (i) 租金開支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向盈金國際有限公司(由陳宇齡先生及文綺慧女士控制之關聯公司)支付。該租賃安排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終止。
- (ii) 軟件許可費及資訊科技服務費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向中藥方程資訊科技有限公司(由陳宇齡先生控制之關聯公司)支付。
- (iii) 專業服務費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向關聯公司(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陳健文先生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支付。

## 25.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未償付結餘：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償付金額 上限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償付金額 上限 千港元 (經審核)
<b>應收一名董事之款項</b>				
陳宇齡先生	-	<b>11,822</b>	11,822	14,671
<b>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b>				
PP BVI	-	<b>12,365</b>	12,365	12,365
<b>應收一間關聯公司之款項</b>				
盈金國際有限公司	-	<b>240</b>	240	240

關聯方未償付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b>5,301</b>	4,6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b>27</b>	24
	<b>5,328</b>	4,680

(e) 關聯方提供擔保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由以下人士提供擔保：		
陳宇齡先生、文綺慧女士及PP BVI	<b>103,266</b>	79,503
陳宇齡先生及PP BVI	-	8,260
陳宇齡先生	<b>96,698</b>	94,894
	<b>199,964</b>	182,657

上述由董事及關聯方提供之擔保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解除。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6. 轉讓金融資產

作為日常業務之一部分，本集團訂立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安排(「安排」)，向多間銀行轉讓若干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安排，本集團保留與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違約風險)，故繼續全額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於轉讓後，本集團並未保留任何有關使用貿易應收款項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安排轉讓而尚未結清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原值為22,2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3,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確認之資產之賬面值為22,2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3,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相關負債之賬面值為16,59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17,000港元)。

## 2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之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

經管理層評估：

- (a) 本集團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乃基於對所記錄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之任何輸入參數均非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之估值方法進行估計(附註13)；及
- (b) 本集團被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金融負債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與彼等之賬面值相若，主要因該等工具之到期時間較短。

## 28.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e)所披露之事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後發生之重大事項如下：

### (a) 首次公開發售

於上市日，就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之首次公開發售而言，已按每股5.98港元之價格發行56,250,00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0.775港元)之新股份。所得款項43,593,750港元(相當於面值)已計入本公司之股本。餘下所得款項292,781,250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b) 資本化發行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13,004,032美元(100,781,248港元)資本化，每股面值0.10美元(0.775港元)之合共130,040,320股股份已於上市日按面值按比例配發及發行予於緊接上市日前日之股東。

## 29. 批准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Suite 4002, Jardine House, 1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1 號怡和大廈 4002 室

Tel 電話：(852) 2840 1840

[www.purapharm.com](http://www.purapharm.com)